#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吴子富先生、吴汝来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二、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